|  |
| --- |
| 湖南省教育厅 |

湘教通〔2021〕38号

关于开展“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

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高校辅导员先进榜样，充分展示新时代我省高校辅导员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激励引导全省高校广大辅导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践行岗位职责、献礼建党100周年，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选时间

2021年3月－6月

二、荣誉设置

本次活动坚持“培优选优、宁缺毋滥”的原则，分别授予“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 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荣誉称号，颁发相关证书，并资助1项厅级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

三、推荐范围

在岗的高校专职辅导员（即教育部令第43号第三章第六条第二款所界定的专职工作人员），长期在一线直接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已获得往届“最美高校辅导员”荣誉称号以及全国、我省辅导员年度人物或提名的辅导员，不再参加“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的推选。

四、评选条件

1．政治信念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师德师风优良，能够坚持“四个相统一”，做“四有”好老师，当好学生“四个引路人”，履行好“伟大工程的施工员、伟大事业的质检员、伟大斗争的战斗员、伟大梦想的服务员”职责。

3．素质能力过硬，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果，开展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有特色、有亮点、有创新。

4．育人实效突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能够切实加强对学生的政治领导、思想引导、情感疏导、学习辅导、行为教导、就业指导，引导教育学生成为能够担负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5．敢于担当作为，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教育脱贫攻坚、助力毕业生就业创业等重大工作推进中，在学生心理危机干预等重大事件处置中，主动作为、甘于奉献、发挥重要作用、作出突出贡献。

6．参与推选时须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满3年，事迹应主要集中在近三年（2018年起），2020年以来应有突出表现。

五、推选程序

1．报名推荐。“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每校（含部属高校）推荐1名辅导员。推荐人选信息及事迹应在本校官网进行公示。

2．组织评选。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推选工作。我厅将对推荐人进行全方位考察，确保申报人事迹真实可靠。在组织专家评审、个人展示与答辩等遴选环节后，推选出“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10名、“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提名人物”20名。

3．结果公示。2021年5月底前，确定最终人选予以公示。

4．宣传发布。2021年6月，优秀辅导员事迹在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上进行展示。

六、工作要求

1．各高校要认真组织本校辅导员报名，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严格程序、严格标准、严格把关，切实履行好推荐审核职责，确保申报人和申报内容真实可靠。

2．申报高校请于2021年3月31日17:00前将经学校审核的纸质材料和报名表加盖学校公章后邮寄（以寄达邮戳为准）或送至省教育厅思政处，同时将电子档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

3．申报材料请按以下要求报送（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不予受理）。

（1）纸质材料：一式五份，包括报名表（见附件1）、个人事迹材料、所带学生联系方式、汇总表（见附件2）和有关附件材料。

推荐人选须提交个人事迹材料。个人事迹应包括个人简历、工作思路、育人实效、经验总结等方面内容，标题要凝练概括推荐人选事迹。

（2）电子档材料：报名表、个人事迹材料、所带学生联系方式、数码照片、汇总表和有关附件材料统一打包，报名的文件包和邮件均命名为“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XX学校”。

（3）其他：申请人请在附件1“事迹摘要”一栏内加上拟开展的课题研究名称。个人事迹不少于3000字，应包括个人简历、工作思路、育人实效、经验总结等方面内容，标题要凝练概括推荐人选事迹。需提供电子版的证件照（1寸2.5\*3.5cm，413\*295像素）和生活照各1张（像素不小于1024\*768），格式为JPG。申请人须提供所带全部学生联系方式。相关材料请提供Word文档电子版，格式为doc或者docx，不要在文档中插入图片。无需报送光盘、视频等其他材料。

七、联系方式

单 位：湖南省教育厅思政处；

联系人：许抗、李永睿；

电 话：0731-89823585；

电子邮箱：hnjygwxcb@163.com；

邮寄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二段238号湖南省教育厅办公楼902室，邮编：410016。

附件：1．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报名表

2．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21年3月5日

附件1

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民族 |  | 照片 | |
| 出生年月 |  | | 学 校 |  | | |
| 院 系 |  | | 职 务 |  | | |
| 职 称 |  | | 岗位性质 | □专职 □兼职 | | |
| 政治面貌 |  | | 学 历 |  | | |
| 学 位 |  | | | 目前是否在辅导员岗位 | | |  | |
| 连续担任  辅导员时间 | 年 月— 年 月 | | | 目前所带学生人数 | | |  | |
| 联系方式 | 手 机 |  | | 办公电话 | |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 地 址 |  | | | | | 邮编 |  |
| 事迹摘要  (限300字) |  | | | | | | | |
| 工作简历 |  | | | | | | | |
| 本人获得  省级以上  荣誉奖励 |  | | | | | | | |
| 所带班级  及学生获得  校级以上  荣誉奖励 |  | | | | | | | |
| 本人签名 | 以上所填情况属实。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学校推荐  意见 | 主管校领导签名：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省教育厅  审核意见 | 主管领导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

推荐候选人事迹材料

|  |
| --- |
| （标题） |
| 个人事迹（不少于3000字）  （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事迹材料，内容包括个人经历、工作思路、育人实效、经验总结等部分，可另附页） |

附件2

2020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学校 | 院系 | 性别 | 民族 | 出生年月 | 职务 | 职称 | 政治面貌 | 学历 | 学位 | 手机 | 是否毕业班辅导员 | 连续担任辅导员时间 | 2020年  负责班级和学生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单位盖章） | 填表时间： |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

1．“出生年月”请按照“X年X月”格式填写，如“1975年6月”；

2．“现任职务”请写明准确职务名称，如“院党委副书记”“院学工办主任”等，无具体行政职务的请全部填写“辅导员”；

3．“职称”请写明具体专业技术职务名称，如“教授”“研究员”等，不要仅填写“初级”“中级”或“高级”；

4．“政治面貌”请填写“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或“群众”；

5．“学历”请填写最终学历，如“本科”“研究生”；

6．“学位”请填写“学士”“硕士”或“博士”；

7．“连续担任辅导员时间”截至2021年3月，请按照从事辅导员工作的起止时间填写，如有多段辅导员工作经历请分段填；

8．“2020年负责班级和学生数”为直接带的班级和学生，并注明班级数目和学生年级，如“2018级本科2个班，共78人”或“2018级硕士1个班，2018级本科3个班，共165人”，如为院（系）党委（总支）副书记等且不直接带班、带学生的，请填写“负责全院学生工作”，并另附所带学生“姓名”“学号”“手机号”。

9．“办公电话”请注明区号，如“0731-12345678”；“E-mail”请取消自动形成的超链接；

10.本人及所带班级、学生获得校级以上奖励情况，请注明获奖时间，限填5项，并附相关佐证材料。